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沪环安〔2024〕241号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市 2023 年度 企事业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上海市企事业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我局组织对全市 43941 家纳入固定污染源监督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开展 2023 年度企事业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，其中 97 家评为 A 级、43737 家为 B 级、85 家评为 C 级、22 家评为 D 级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上海市 2023 年企事业单位环境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结果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4 年 12 月 9 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4年12月10日印发
